

庄子动物观及其生态伦理意义

○ 王国亮

(南京大学 哲学系, 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庄子立足于“道”这一价值的终极依据,从整体上揭示了人与生灵万物的平等性、依存性和统一性,进而反对人类伤害动物天性的种种行为,发掘出动物的内在价值与审美意蕴。通过探究庄子对动物们超越功利价值的道德关怀与诗意审美,可以帮助人们从更深的层次上认知自然,并触发与其他生灵的通感和共情,对于今天重建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构建多元共荣的生态理想具有一定的启示意义。

〔关键词〕庄子;动物观;动物伦理;内在价值;和谐生态

DOI:10.3969/j.issn.1002-1698.2017.12.013

在先秦众多的思想家中,庄子是最亲近动物的一位,据统计,《庄子》书中所涉及的“飞鸟有 22 种,水中生物有 15 种,陆上动物有 32 种,虫类有 18 种”。^{〔1〕}其无处不在的动物形象与丰富多样的动物种类在先秦诸子著作中独树一帜。正如宗白华先生在《美学散步》中所言:“庄子,他好像整天在山野里散步,观看着鹏鸟、小虫、蝴蝶、游鱼。”^{〔2〕}可以说,庄子心中的理想世界就在于鸢飞鱼跃的诗意自然。透过庄子笔下对动物存在样态的描绘,可呈现出庄子哲学的深层智慧、道德关怀及审美境界。目前国内学界对庄子动物观关注的焦点在于其文学与艺术价值,至于它蕴含的伦理思想,还存在深入挖掘与阐发的空间。

一、庄子动物观的哲学根基

庄子动物观的哲学根基有两条,一是齐物平等,二是万物一体。首先,庄子认为“道”哺育了世间万物,人、动物乃至其他事物尽管表面参差多态,内里却无

不蕴含着道的本性,均在道的统一作用下运行,经由道的高度进行审视,庄子得出了天地齐同、万物平等的结论。其次,道的通达性还使得万物连缀成一个环环相扣的有机整体,人和动物都是这一有机整体中不可分割的构成要素。故而庄子主张,人在遵循大自然的整体秩序的同时,务必珍视个体生命的平等价值。

(一)齐物平等:“以道观之,物无贵贱”

庄子继承并发展了老子对于自然大道的尊崇。一方面,庄子从本体论的角度,说明道是超越一切矛盾对立的最高本体与万物源头,“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在太极之先而不为高,在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为老。”(《庄子·大宗师》)另一方面,庄子又认为道和物是不可分的,“东郭子问于庄子曰:‘所谓道,恶乎在?’庄子曰:‘无所不在。’东郭子曰:‘期而后可。’庄子曰:‘在蝼蚁。’曰:‘何其下邪?’曰:‘在稊稗。’曰:‘何其愈下邪?’曰:‘在瓦甃。’曰:‘何其愈甚邪?’曰:‘在屎溺。’东郭子不应。庄子曰:‘夫子之问也,固不及质。正、获之问于监市履豨也,‘每下愈况’。汝唯莫必,无乎逃物。至道若是,大言亦然。周遍咸三者,异名同实,其指一也。’”(《庄子·知北游》)庄子表明,物得道而生,道在物中但又不等于物,无论一物再怎么渺小卑微,都包含着道的规律。可以说,本体与规律的合一,是庄子哲学的根基,庄子也正是以道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建立起一种非人类中心主义的伦理学,将平等的道德关怀赋予生灵万物。在庄子的哲学视域中,人和动物的平等具有双重意涵:

第一是价值层面的平等。《秋水》篇中,庄子创造性地把道转化为一种认识事物的方法:“以道观之,物无贵贱;以物观之,自贵而相贱;以俗观之,贵贱不在己。以差观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则万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则万物莫不小。”这里,庄子将本质和意见一分为二,认为从世俗的观念意见或者主观取舍出发,事物之间无疑具有明显的差异,认识主体难免会以自己为贵,以他者为贱。但从道的角度进行审视则不然,道平等蓄养天地间一切生灵,不存在半点偏私。老子在《道德经》中说:“万物作焉而不为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道德经》第二章)庄子亦称:“天道运而无所积,故万物成。”(《庄子·天道》)因为蓄养万物的道是均等的、无差别的,万物都源于道的生化并以道为价值依托,所以人和动物乃至其他事物之间从本质上看没有贵贱分别,“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诡谲怪,道通为一。”(《庄子·齐物论》)《德充符》篇云:“自其异者视之,肝胆楚越也;自其同者视之,万物皆一也。”也体现了万物齐一的理念。既然纷纭万象齐同而且平等,那么世人眼中的有用或者无用,终归也只是一种主观的判断。

第二是生态区位的平等。《至乐》篇中,庄子探索了生命的发生与演化机制,“种有几,得水则为,得水土之际则为鼃蟾之衣,生于陵屯则为陵舄,陵舄得郁栖则为乌足。乌足之根为蜥螬,其叶为胡蝶。胡蝶胥也化而为虫,生于灶下,其状若脱,其名为鴝掇。鴝掇千日为鸟,其名为干余骨。干余骨之沫为斯弥,斯弥为

食醯。颐辂生乎食醯，黄輓生乎九猷，瞽芮生乎腐蠹。羊奚比乎不箮，久竹生青宁；青宁生程，程生马，马生人，人又反入于机。万物皆出于机，皆入于机。”在这一系列以动物为主角的演化过程中，从种子到植物，再到昆虫、飞鸟、走兽、人类，所有生命都于道的作用下融通和转化。从而将人毫无保留地置入自然之中，消解了人的特殊与尊贵，说明人与其他生命一样，都是自然整体的有机组成部分，人、动物、植物的生命链条环环相扣，区别也仅限于位居生物链的不同位置。对整体而言，每一个局部都是平等的，所以作为自然一份子的人类，没有权利以居高临下的态度对动物百般奴役，对自然予取予求。

20世纪70年代，挪威著名生态学家奈斯首创了“深层生态学”理论，该理论中的“深”和“浅”相对，即区别于以往人类本位下的环境与资源保护，要求重估人和自然的相处法则，改变现有的道德观念与生活方式，不再依据人类功利原则将生物划分为有价值的与无价值的、高等的与低等的，认同所有生命都拥有自己固有的内在价值，并且每种生命的内在价值及相应的生存方式不依赖于人类这个价值主体的评判。回到庄子的语境之中，可以发现，庄子早在两千多年前，就透过对宇宙本原的认知，破除了“万物之灵”的自我优越感，心灵得以敞开，以一种非功利的、亲和的、友善的态度面对其他生命，确立了生灵万物的平等价值。庄子对万物自然的关照，在许多方面和奈斯的“深层生态学”可以互为诠释。

（二）万物一体：“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

“万物一体”是庄子宇宙观的重要方面。其中“我”指代人类主体，“物”泛指主体活动所指涉及的对象，包括人类、动物、植物乃至山河大地等各类存在。《齐物论》篇云“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体现庄子透过现象界中纷纭万象，把宇宙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看待的思想。《天地》篇中，庄子云：“天地虽大，其化均也；万物虽多，其治一也。”表明天地不管有多宽广辽阔，都是道运化的结果，万物固然种类繁多，却无一不在道的主导下运行。此外，“人与天一也”（《庄子·天下》）、“安排而去化，乃入於寥天一”（《庄子·大宗师》），均说明人和自然万物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交织成一个相互依存、命运相关的有机整体。在庄子看来，人是自然的产物，人与动物的生存都依赖丰盈的自然界，所以人应当“与天为徒”（《庄子·人间世》），顺从自然大道的整体性和统一性，切不可因为自己的私欲而破坏生物的多样与自然的完整。

出于对自然大道的深刻理解，以及对动物们发自内心的尊重与喜爱，庄子拒绝了弟子的善后安排，要求把自己身体奉献给大自然中的飞鸟、蝼蚁和野兽，“庄子将死，弟子欲厚葬之。庄子曰：‘吾以天地为棺槨，以日月为连璧，星辰为珠玑，万物为赍送。吾葬具岂不备邪？何以加此。’弟子曰：‘吾恐乌鸢之食夫子也。’庄子曰：‘在上为乌鸢食，在下为蝼蚁食，夺彼与此，何其偏也。’”（《庄子·列御寇》）这份对待死亡的轻松与达观，在倡导厚葬久丧的儒家看来，无疑是难以接受的，然而在庄子心中，“天地者，万物之父母也。合则成体，散则成始。”（《庄子·达生》）生命从出生到成长、死亡是一个以道为发端再向道回归的过程，人和动物都

是整个自然大道的一部分,于是也就无所谓厚此薄彼,应当给予一视同仁的关怀和照顾。

长期以来,无论中国“人定胜天”抑或西方“征服自然”的传统,都重在张扬人的主体性,这种以人类为中心的伦理学,贬低自然的价值,忽视动物生命的痛苦和需求,引发出各类环境危机与人性异化。19世纪中期以降,西方文化率先开始了自我反思,意识到自然界各种生物共同编织成一个相互关联、相互依赖的生命网络,其中生物物种的多样和丰富是自然得以维持平衡的前提,人类作为自然中一个普通的物种,与其他形式的生命一样,生存发展有赖于整个系统的稳定。正如美国生态伦理学家巴里·康芒纳所说:“每个事物都是与别的事物相联系的,这个体系是因其活动的自我补偿的特性而赖以稳定的。这些相同的特性如果超过了负荷,就可能导致急剧的崩溃,生物网络的复杂性和它自身的周转率决定着它所能承受的负荷大小以及时间的长短,否则就要崩溃。生态网是一个扩大器,在一个地方出现的小小混乱就可能发生巨大的、波及很远的、延续很久的影响。”^[3]正由于生态伦理上的反思,使得人类道德共同体的范畴不断拓展,并演绎出大地伦理学、生物中心主义伦理学、深层生态学、动物权利论等等理论体系,这些流派共同反对人类对自然万物纯粹功利的支配态度,将道德关怀的对象由人类扩大到动物、植物乃至整个自然宇宙,要求人们善待自然界中的一切生命,呼吁动物解放和物种平等,致力于寻求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绿色文明。

上述西方生态伦理的发展过程是从自我本位出发,进而依序扩大到国家、民族、宗教、人类、动物、植物乃至无机物,是一条由微观向宏观不断推演的进程;庄子则是站在大道的角度进行整体观照:“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其万物一体的思想从宇宙的大体系上揭示了生命之间的平等、依存和统一,彻底打破人与自然事物之间的隔阂,从根本上超越了人类中心价值观。庄子把人的道德、需求与价值融入自然大道,与生灵万物建立起平等无间的关联,关爱万物如同关爱自身,这一整体主义宇宙观与西方现代生态伦理学的开放性要求可谓殊途同归。

二、庄子动物观的实践要求

庄子以道为评价衡量万物的依据,突显出人和动物价值地位平等且在生态链条中息息相关,这一理念落实到行为实践中,便导向了对动物生命的尊重与关怀。面对动物时,庄子主张“性”是动物生命中最本质的要素,人类应当像尊重自己天性一样尊重动物的自然本性。此外,庄子还依据自然无为的原则,呼吁人们以质朴的方式生活,尽可能减少对动物生存环境的侵扰与干涉。

(一)尊重天性:“以鸟养养鸟”

在对待动物的态度上,庄子反复强调应当尊重动物的自然天性,切不可仅从人类自身的功利需求出发,扭曲动物天性,把动物变成人类奴役的对象。庄子这份对动物天性的尊重与关爱,一方面源于他本身对自由的高度敏感,以至于推己

及物,有了尊重动物天性的现实要求;另一方面,也是他“以道观之,物无贵贱”平等思想的自然延伸:正因为一切主观价值都是相对的,生灵万物本来平等,所以动物们各式各样的天性同样并行不悖。

《秋水》篇论述说:“梁丽可以冲城而不可以窒穴,言殊器也;骐驎骅骝一日而驰千里,捕鼠不如狸狌,言殊技也;鸱鸢夜撮蚤,察毫末,昼出瞋目而不见丘山,言殊性也。”这里,庄子以不同的工具存在不同效用为例,说明动物们天性多种多样且相去霄壤,如果只看到动物的某一种天性,或者以人自身的标准来衡量动物天性的长短,必然会遮蔽客观的判断。

基于对动物天性的理解与尊重,庄子批评了人类把自己的需求凌驾于动物本性之上的错误行为。《至乐》篇载:“昔者海鸟止于鲁郊,鲁侯御而觞之于庙,奏九韶以为乐,具太牢以为膳。鸟乃眩视忧悲,不敢食一禽,不敢饮一杯,三日而死。此以己养养鸟也,非以鸟养养鸟也。夫以鸟养养鸟者,宜栖之深林,游之坛陆,浮之江湖,食之鳧鰿,随行列而止,透迤而处。”《马蹄》篇中也有一则伯乐相马故事,“马,蹄可以践霜雪,毛可以御风寒,齧草饮水,翘足而陆,此马之真性也。虽有义台路寝,无所用之。及至伯乐,曰:‘我善治马。’烧之,剔之,刻之,雠之,连之以羁译,编之以皁栈,马之死者十二三矣。饥之,渴之,驰之,骤之,整之,齐之,前有橛饰之患,而后有鞭策之威,而马之死者已过半矣。”在这两则故事里,鸟和马原本都有自己的生活习性,鸟栖息在树林里,以鱼虾为食,马食草饮水,在野地奔跑。然而鲁侯与伯乐出现了,他们丝毫不顾及动物的感受,强行以一己之利害好恶改变动物的生活习性,结果酿成动物痛苦死亡的悲剧。说明动物天性是不可剥夺的,人应当尊重不同生命之间的差异。

《庄子》一书还作出了大量论述以证明维持动物天性的重要性与必要性:“泽雉十步一啄,百步一饮,不蕲畜乎樊中。神虽王,不善也。”(《庄子·养生主》)“凫胫虽短,续之则忧;鹤胫虽长,断之则悲。”(《庄子·骈拇》)“鱼处水而生,人处水而死。彼必相与异,其好恶故异也。”(《庄子·至乐》)“牛马四足,是谓天;落马首,穿牛鼻,是谓人。”(《庄子·秋水》)共同强调自然天性是动物固有的,是其生命中最本质的要素,舍此动物无以成为其自身。

美国当代哲学家汤姆·雷根说:“从道德上看,我们永远都不能仅仅因为在总体上个人或社会能从动物身上获利,就剥夺动物的生命,侵犯和伤害它们的身体,或限制它们的自由。”^[4]他进而指出,每个生灵都是自己生活的主体,拥有独立于被他人利用的自身所固有的独特价值,这个独特价值就是“天赋价值”。由于“天赋价值”是获得平等尊重的基础,所以一切拥有天赋价值的人和所有拥有天赋价值的动物都拥有获得尊重的平等权利。

庄子通过对生物存在方式的考察,提出了尊重动物天性的要求,庄子这一“天性”的概念和汤姆·雷根“天赋价值”的思想极为契合。第一,庄子借由大量动物寓言,揭示人类自我中心的局限,如《齐物论》所说:“民湿寝则腰疾偏死,皦然乎哉?木处则惴栗恟惧,猿猴然乎哉?三者孰知正处?民食刍豢,麋鹿食荐,

螂蛆甘带，鸱鸦耆鼠，四者孰知正味？猿獾狙以为雌，麋与鹿交，鲮与鱼游。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鱼见之深入，鸟见之高飞，麋鹿见之决骤。四者孰知天下之正色哉？”这里，人类眼中的正处、正味、正色对其他生灵没有任何意义，所以归根结底，人的价值只适用于人类范畴，它并不“放之四海而皆准”，从而破除了人类的一元价值或者说工具价值的绝对性。第二，庄子在超越了人类中心的价值标准后，持续追问伦理得以确立的真正依据何在，并发掘出生物固有的内在价值——“性”，亦即每一种存在物天然、本质且独立不移的特征，从而确立了生命的本根，实现存在与价值的统一。在庄子看来，自然大道平等哺育世间万物，人和动物都源于道的化生，并以道的规律生息繁衍。正因为万物得道，每一种动物才会拥有与生俱来的习性与生存方式，“性者，生之质也。”（《庄子·庚桑楚》）世界也才得以参差多态。性是生命最本质的要素，动物拥有保存其天性的权利，“彼至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庄子·骈拇》）所以人应当遵循道的规律，认可动物的内在价值，不把自己的私欲强加给其他生命，“无以人灭天”（《庄子·秋水》），在实践中，庄子强调“不以心捐道”（《庄子·大宗师》），呼吁人们回归素朴的本性。唯有减少人为的侵害和干预，顺应生命的天性，“以鸟养养鸟”，天下万物方能各得其所。

（二）自然无为：“圣人处物而不伤物”

当形而上的“道”落实到经验世界，开始指导人生实践的时候，就产生了自然无为的要求，可以说，自然无为既是道家的伦理原则，又体现出道家的精神境界。老子云：“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道德经》第五章）指出天地承载众生却不加干预，人也应当效法天地，任生灵万物自然运作，鲜明地传达出无为而治的思想理念。《道德经》第十章亦云：“生之蓄之，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说明自然大道之所以伟大，正在于它养育万物而不据为己有，为万物尽力但不自恃有功，成就万物却不以主宰者自居，这种自然无为的禀性，成就了大爱无亲的至高境界。庄子同样认为，大自然自有其美好的秩序和安排，“天地有大美而不言，四时有明法而不议，万物有成理而不说。”（《庄子·知北游》）生灵也各自有不同的存在方式及要求，人所要做的就是“顺之以天理，应之以自然”（《庄子·天运》），遵循生灵万物生息繁衍的规律，任其自然生长，即可达到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

面对人类过多干预自然，搅乱动物生存方式的行为，庄子断然持否定态度。“夫弓、弩、毕、弋、机变之知多，则鸟乱于上矣；钩、饵、罟、罟、罟、罟之知多，则鱼乱于水矣；削、格、罗、落、置、罟之知多，则兽乱于泽矣……故上悖日月之明，下烁山川之精，中堕四时之施，惛、惛、之虫，肖、翘之物，莫不失其性。”（《庄子·胠篋》）在这里，庄子指出人类滥用自己的机心智巧，制造出各类工具器械，在飞禽、游鱼和走兽栖息地滥捕滥杀，使得动物时刻恐慌不得安宁，无法获得天性上的舒展，不仅伤害了动物，同时破坏了自然，也最终遗祸于人类自身。

那么，如何才能避免过度的机心与造作呢？老子云：“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

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道德经》第四十六章）庄子认为“其嗜欲深者，其天机浅。”（《庄子·大宗师》）主张人应当节制自身的欲望，效法自然无为的道之真性，以质朴方式生活，知足常乐，“鷦鷯巢于深林，不过一枝；偃鼠饮河，不过满腹。”（《庄子·逍遥游》）同时也要意识到人和其他生物共生共存，密不可分，不能无所顾忌的践踏生命，“圣人处物而不伤物，不伤物者，物亦不能伤也。唯无所伤者，为能与相将迎。”（《庄子·知北游》）秉持无为态度的“以天合天”（《庄子·秋水》），则既能够让生命得以保全，又可促进人类与动物和谐美好的共生，令“万物不伤，群生不夭”（《庄子·缮性》）。

法国哲学家、诺贝尔和平奖得主阿尔伯特·施韦泽指出，伦理不仅与人有关，而且也与动物有关，“我们不仅与人，而且与存在于我们范围内的生命发生了联系。关心它们的命运，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避免伤害它们，在危难中救助它们。”^[5]“善的本质是：保存生命，促进生命，使生命达到其最高度的发展。恶的本质是：毁灭生命，损害生命，阻碍生命的发展。”^[6]庄子宗无为而法自然，以平和的态度一视同仁地对待各种生灵，尊重并维护人类以及其他生物的生命意志，与施韦泽敬畏生命的伦理学异曲同工。美国生态哲学家罗·泰勒继承并发展了施韦泽的伦理观，他在《尊重自然》一书中提出守护生命的四项基本道德原则：不伤害原则、不干涉原则、忠诚原则和补偿正义原则。其中不伤害原则要求不杀害生命个体，不毁坏生物种群以及生命共同体。^[7]不干涉原则要求人们不限制、不操纵、不干扰、不改变生物的正常功能，让生物以自己的方式去实现自己的目的。^[8]这两项原则都与庄子自然无为的立场相符。庄子主张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动物，不以人的利益损害动物天性，听任动物自主生存、自由活动、自然生灭，从而真正将动物从工具价值里解放出来，维护自然生命的蓬勃兴盛，构建出人与动物和谐相处，人与自然亲密无间的美好图景。

三、庄子动物观的审美意蕴

庄子追求审美的人生，其动物观另一个重要方面便在于对动物审美维度的发觉。在庄子看来，天地大美在于其间充盈着千姿百态的生命，他对生灵之美，尤其是动物之美具有异乎寻常的感受力，不仅用精妙的笔触将动物的优雅天真摹写得淋漓尽致，同时培育出天人合一的审美境界，自觉与万物生灵水乳交融，以整个人生传递着诗意栖居的生态理想。

（一）动物美学：“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

纵观《庄子》一书，动物形象无处不在，其中动物数目之多、种类之广、意涵之丰富，是中国古代任何哲学著作都无法比拟的。如大若垂天之云的夔牛、翩翩起舞的蝴蝶，梧桐枝上栖息的凤凰，泥地里打滚的乌龟，濠水中嬉戏的游鱼等等，无一不呈现出动物的活灵活现，张扬着生命的欣欣向荣。那么，庄子的动物情结因何产生，他独特的动物美学思想又有什么深层意味呢？

这就需要溯源到战国时期庄子所在的宋国。首先，宋人本为尚巫术、好玄想

的殷商遗民后裔,又紧邻崇尚万物有灵的楚国,所以较之于敦厚务实的周秦文化,宋人更少受到宗法道德的束缚,文化风俗中便多了几分清新自然与浪漫诡谲的色彩。其次,战国时代人口远比今日稀少,城市化也未曾兴起,大量未开发利用的土地便成了动物生息繁衍的天然庇护所。当庄子隐居乡野的时候,动物就环绕在他的身边,于是庄子得以精准描绘动物行为,细微体察动物情感,传达出自然的律动与生命的美好。第三,战国时期,诸侯以仁义为标榜展开血腥杀戮,“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孟子·离娄下》),庄子目睹了战争的残酷、政治的黑暗以及人心的险恶后,主动选择了避世隐居。然而正如清人胡文英在《庄子独见》中所说:“庄子眼极冷,心肠极热。”^[9]现实中无处不在的痛苦,让庄子将心灵世界转向对自然的皈依,游心于自然中的庄子,从动物身上寻回了人世间失落的纯朴、优雅和天真,从而通过诗意的想象,把自己的情思与志趣投射在动物身上,赋予动物特别的审美意味,用动物的率真向人们昭示生命失落的本相。庄子的动物美学也因之存在着双重意蕴:

第一是反对人性异化,珍视人格独立。《秋水》篇记载,楚王派出两位使臣邀请正在濮水边钓鱼的庄子出仕,“庄子持竿不顾。曰:‘吾闻楚有神龟,死已三千岁矣,王以巾笥而藏之庙堂之上。此龟者,宁其死为留骨而贵乎?宁其生而曳尾于涂中乎?’二大夫曰:‘宁生而曳尾涂中。’庄子曰:‘往矣!吾将曳尾于涂中。’”这里,“槁项黄馘”(《庄子·列御寇》)的庄子尽管生活贫寒甚至三餐不继,但洞穿了政治黑暗及人心险恶的他,断然拒绝了高官厚禄的诱惑,坚守自己的内心。既然连大国楚的相位都不屑一顾,庄子也就更不会在意小国梁的官职,于是,当惠子因庄子来到梁国而为自己的相位惴惴不安时,庄子曰:“南方有鸟,其名为鹓鶵,子知之乎?夫鹓鶵发于南海,而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练实不食,非醴泉不饮。于是鸱得腐鼠,鹓鶵过之,仰而视之曰:‘吓!’今子欲以子之梁国而吓我邪?”(《庄子·秋水》)在这两则故事里,庄子分别以乌龟和凤凰自喻,超然于世俗之上,视众人趋之若鹜的功利价值为生命的束缚,彰显出他反对人性异化,珍视人格独立的高洁志向。

第二是超越客观现实,追求心灵自由。在开篇《逍遥游》里,庄子以充满想象力的恢弘浪漫之笔,勾勒出一只超尘绝俗的鲲鹏,“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鲲之大,不知其几千里也;化而为鸟,其名为鹏。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是鸟也,海运则将徙于南冥。南冥者,天池也……‘鹏之徙于南冥也,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去以六月息者也。’野马也,尘埃也,生物之以息相吹也。”循着庄子的描绘,有只硕大的鲲鹏从无涯冥海中腾跃而上,忽然间展开双翼,裹挟磅礴浩荡的云气径直冲入蓝天,这惊心动魄的气势,无疑象征着庄子挣脱人世间种种局限束缚的渴望,其美不胜收的姿仪,又承载着庄子博大不羁的精神以及逍遥遨游的洒脱。庄子之所以将自己的心灵和气度托付给鲲鹏,与他所拥有的超越性视野,以及对动物发自内心的亲近、欣赏和仰视是分不开的,以庄子的动物观为指引,用审美的眼光珍惜欣赏动物,同样是在保护人类

心灵的敏锐,保存人类意识的丰富,保留人性中的美好。

(二)诗意栖居:“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

庄子尊崇自然,爱惜天地大美,无时无刻不与多彩的世界发生着共鸣,“山林与!皋壤与!使我欣欣然而乐与!”(《庄子·知北游》)自然之于庄子,既是包容生命的归宿,又是心灵栖居的乐园。正如闻一多先生所言,庄子思想“是一首绝妙的诗”。^[10]

《秋水》篇中,庄子与惠施有一段精彩的辩论,“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庄子曰:儵鱼出游从容,是鱼之乐也?惠子曰:子非鱼,安知鱼之乐?庄子曰:子非我,安知我不知鱼之乐?惠子曰:我非子,固不知子矣;子固非鱼也,子之不知鱼之乐,全矣。庄子曰:请循其本。子曰‘汝安知鱼乐’云者,既已知吾知之而问我。我知之濠上也。”这场辩论蕴含着深刻的哲学思辨,惠子认为自我与外物是相互割裂的存在,进而从主客二分的角度对庄子的话提出质疑:“我不是你,我不知道你的想法;但你也不是鱼,你也不可能知道鱼的想法。”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然而庄子却摒弃了主客二元对立,把自我与外部世界浑融合一,全身心感受着大自然的惬意、安详和美好,当他将这份生命的欢欣投射给水中游鱼时,便相信游鱼和自己一样快乐。所以,庄子所言的“儵鱼之乐”是基于生命通感之上的体验,他透过人类心灵与自然生命的水乳交融,得到一种“物我交融”的审美快乐,从而弥合了主客二分的破碎之维,在人与万物生灵共同的生态家园里诗意栖居。

《齐物论》篇中,庄子的精神化作一只翩然起舞的蝴蝶,“昔者庄周梦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蓬蓬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胡蝶与,胡蝶之梦为周与?周与胡蝶,则必有分矣。此之谓物化。”在这个动人的故事里,蝴蝶意象一并承载着庄子的审美情趣与哲学思考。从哲思角度看,庄子体悟到梦和醒、自我与外物分属于道的不同形态,一切事物都在道的作用下融通与转化,进而打通物与物、物与人之间的壁垒,使人和自然融合为一个和谐有机的整体。从美学角度看,庄子与蝴蝶相遇是审美意义上的相遇,作为审美主体的庄子向美的客体蝴蝶全身心敞开,陶醉于蝴蝶的轻盈和自由,从而抛开纷杂的自我意识与蝴蝶融为一体,进入物我两忘的审美情境之中,带给人无限的释然与慰藉。

“庄子生态智慧的一大特色,是将道上升为美学层面的追求,形成独特的审美境界。生态审美的重要前提是生命性,生态美的基点就是一种生命之美。”^[11]庄子心目中的理想生活,便是在人与动物和谐亲密的“至德之世”中诗意栖居,“其行填填,其视颠颠。当是时也,山无蹊隧,泽无舟梁;万物群生,连属其乡;禽兽成群,草木遂长。是故禽兽可系羈而游,鸟鹊之巢可攀援而窥。夫至德之世,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恶乎知君子小人哉!同乎无知,其德不离;同乎无欲,是谓素朴。素朴而民性得矣。”(《庄子·马蹄》)海德格尔认为,破碎自然的重组与人文精神的重建是一致的。在庄子所构想的诗意家园里,没有人欲的汹涌,没有人性的异化,更没有生态的失衡与环境的危机,人的心灵向着素朴、自由和纯

真回归,人与动物都拥有丰饶而广阔的生存空间,享受着大自然丰美的馈赠。尽管在工业化、现代化的今日看来,庄子这一美妙而深情的憧憬一时还难以全面实现,但庄子的生态美学无疑引发了一代代人对自我生存状态的反思,令人们更加珍视一切生命共同栖息的生态家园,在对生灵万物的欣赏体验中获得精神的愉悦与心灵的净化,并可以帮助今天的我们重建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弥合自我与世界的二元割裂,寻归天人合一的理想境界。

四、小 结

庄子怀有浓郁的动物情节,不仅善于发觉动物的生命活力与天然美感,而且对动物痛苦充满真挚的关怀,其动物观要求将道德共同体的范畴扩大至人类之外的生灵。第一,庄子动物观建立在齐物平等和万物一体的基础之上,由于天地万物均为大道所养育,所以一切生灵都包含了道的本性,没有高低贵贱之分,人与动物交织成一个相互依存、命运相关的有机整体。第二,每种生命都拥有自己独立不移的天性,人应该充分尊重生物体不同的生存方式及要求,效法大道自然无为的准则,善待生灵万物。第三,庄子把情思与志趣投射在动物身上,赋予动物特别的审美意味,有意模糊自我与动物的界限,从而触发生命之间的通感与共情,始终践行着诗意栖居的理想。在生态危机与人性异化日益加剧的当下,要想从根本上治理恶化的生存环境,重建失落的精神家园,首先必须走出狭隘的自我中心观念,树立起对万物生灵强烈的责任意识及关爱精神。回顾庄子动物观所蕴含的伦理关怀,对于重估人与自然的相处方式,培育人们热爱生命的情怀以及保护生态的理念,都有着重要的借鉴意义。

注释:

[1]刘成纪:《物象美学》,郑州:郑州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381页。

[2]宗白华:《美学散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2页。

[3][美]巴里·康芒纳:《封闭的循环》,侯文蕙译,吉林:吉林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30页。

[4][美]汤姆·雷根、卡尔·科亨:《动物权利论争》,杨进通、江娅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148页。

[5][6][法]阿尔伯特·施韦泽:《敬畏生命》,陈泽环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7、77页。

[7][8]Paul.W.Taylor, *Respect for Nature: A theory of Environmental Ethic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172,173.

[9][清]胡文英:《庄子独见》,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6页。

[10]闻一多:《闻一多全集》第2卷,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年,第280页。

[11]俞田荣:《中国古代生态哲学的逻辑演进》,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年,第59页。

〔责任编辑:汪家耀〕